

湖北职业技术学院护理学院教师师徒制管理办法

为了加快师资队伍建设步伐，促进青年教师在师德修养、业务能力、教学水平等方面的提升，充分发挥名师及骨干教师的传、帮、带作用，培养和建设一支结构合理、素质精良、充满活力、高水平的学科梯队，学校鼓励和支持青年教师与骨干教师师徒结对。为了使这一工作卓有成效，根据学校有关要求，结合护理学院实际情况，制定护理学院师徒结对管理办法。

一、培养对象及导师的基本条件

（一）培养对象

新分配到我校的青年教师（含新到岗应届毕业生、新引进人才但未从事过本专业系统教学的教师及实际教学经验不足的青年教师）。

（二）导师

1. 思想品质好，爱岗敬业，责任心强。
2. 学术造诣较深、教学经验丰富、教学效果优秀，治学态度严谨，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具有一定奉献精神的教授、副教授担任。

二、基本要求

（一）培养对象

1. 青年教师应端正教育态度，认真学习，虚心请教，爱岗敬业，勤奋刻苦，尽快熟悉所教学科的课程标准、教材和课堂教学基本方法，不断提高自己的教育、教学、教研能力。
2. 青年教师要虚心好学，每周至少听两节导师的课，主动、积极向导师学习。第一学期的每堂课教案至少要提前一周送交导师审阅，导师签字同意后才能进课堂讲授。一学期听课不少于 40 节。听课要有记录，有教学反思。
3. 青年教师在导师的指导下开展教研科研工作，每学期要制作一套完整教案、一套完整课件。认真进行教学反思，总结课堂教学经验，每年撰写教研科研论文一篇。
4. 积极参加护理学院的教学技能比武，每学期要上一次公开课，在教学实践中提高教学水平。
5. 每学期末写教学总结一篇。

（二）导师

1. 导师要言传身教，在爱生敬业、教学研究、课堂改革等方面做青年教师的表率，做青年教师的良师益友。导师和青年教师要互相尊重，本着教学相长、共同提高的原则，搞好教改教研。
2. 导师指导青年教师依据课程标准，处理好教材教法，制定教学计划，备好课，提高操作水平；每周至少听青年教师一节课，一学期听课不少于 20 节。指导青年教师组织教学，学会驾驭课堂，并且要求对青年教师在教育教学中存在的问题进行研讨，寻求切实可行的解决办法，做好连环跟进的听、评、改工作。
3. 每学期辅导青年老师面向全院上一节汇报课。
4. 每学年指导青年老师阅读一本教育教学专著，写好一篇教育教学论文。
5. 每学期末写好对指导对象的书面评价意见上交教学办存档。

三、管理、考核与评价

1. 师徒结对培训周期为一年。第一学期初召开“拜师会”，期末召开经验交流会。
2. 师徒工作执行情况学校每月抽查，并根据工作执行情况在期末给予导师相应的补助。
3. 每学年对青年教师进行全面考核。
 - (1) 常规检查：教案、学生作业、课堂教学、师生评价等。
 - (2) 课堂教学竞赛。
 - (3) 业务水平过关考试。
 - (4) 教研成果。
 - (5) 教学成绩。

四、导师和青年教师待遇

1. **导师待遇。**导师指导青年教师期间，学院每学期补贴 40 学时的工作量。中期或终期考核不合格的年青教师，导师的课时补贴少 20 学时，延期一年的则没有课时补贴。
2. **青年教师待遇。**培养期内青年教师听课按实际上课学时计算工作量。如延期培养则没有课时津贴。

湖北职业技术学院护理学院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七